

挂牌交易规则

一、规则范围

本规则仅适用于交易商在北粮网平台（以下简称“平台”）进行的挂牌交易中挂牌、仓单注册及交收部分。

二、规则内容

（一）担保方式

平台挂牌的担保方式分为两种：保证金、仓单。

1、保证金挂牌

交易商保证金挂牌时，平台按挂牌货款的一定比例冻结在交易商账户中作为报单保证金。

在交易完成后，平台按交易货款的相应比例（同挂牌货款保证金比例）解冻保证金。

2、仓单挂牌

交易商仓单挂牌时，平台将挂牌数量的仓单冻结，同时仓单相应的库存货物也将不能移动。

同一仓单挂牌下的货物，允许多人购买，购买数量需在仓单挂牌商品的数量之内，不同的摘牌方持平台出具的提单（附验证码）去指定仓库提货。

仓单挂牌中未成交部分可随时撤单，仓单数量返回至挂牌方。交易完成后，已交易的仓单数量直接减少。

（一）特殊说明

交易商需事先在平台上注册电子仓单，方可选择仓单挂牌。仓单注册分为两种形式：直接注册、库存注册。在挂牌时，两种仓单形式在交收时会有不同。

1) 【直接注册】的电子仓单，交易双方仍按照原有的交易流程进行操作，即发起交收-发货-验货-验票。

2) 【库存注册】的电子仓单，待摘牌方发起交收。货物由仓库代发，摘牌方需携带提单校验码及提单办理提货，即发起交收-仓库发货-验货-验票。

（二）出价方式

1、可洽谈

“可洽谈”即为双方在挂牌方填写的基础信息上进行的讨价、还价的出价模式。

可洽谈的信息为采购量、洽谈单价、配送方式、买方支付保证金比例、保证金截止日、付款截止日、发货截止日、验货截止日、验票截止日。

交易双方只有三次洽谈机会，洽谈未达成一致，双方均可取消订单。

2、一口价

“一口价”即摘牌方摘牌的价格为挂牌方报价的出价模式。

(三) 交收方式

挂牌时交收方式分为：线上交收、线下交收。

1、线上交收

线上交收的商品，所有的交易、交收流程都在线上完成。

交易商发布或购买“线上交收”的商品时，应保证买卖双方均已签约绑定结算通道。

出现“线上交收”异议，平台根据交收规则介入裁决处理。

2、线下交收

线下交收的商品，平台只做信息展示，资金和物流在线下自行操作。所有“线下交收”的挂牌以及竞价商品仅为信息撮合，后续线下交收情况平台不予参与。

出现违约情况，需双方自行决断，平台不具备裁决职能。

(四) 付款方式

挂牌时付款方式分为：先货后款、先款后货。选择不同的付款方式，摘牌后的交收流程不同，不同的付款方式针对的是尾款部分的支付节点不同。

1、先货后款

(1) 整批交收

摘牌方在确认验货时，支付货款，平台按合同约定的比例划转至挂牌方；确认验票后，平台解冻剩余货款，划转至挂牌方。验货和验票的比例相加为100%，且验票时的比例可为0。

(2) 分批交收



摘牌方在确认验第一批货物时，支付第一批货物尾款，平台按合同约定的比例划转至挂牌方；确认验第 n 批货物时，支付第 n 批货物尾款，平台按合同约定的比例划转至挂牌方；确认验票后，平台解冻剩余货款，划转至挂牌方。

2、先款后货

生成合同后，发起交收前，摘牌方需支付货款尾款。

确认验货后，按照合同约定解冻并划转一定比例货款至挂牌方；确认验票后，解冻剩余货款，划转至挂牌方。验货和验票的比例相加为 100%，且验票时的比例可为 0。

（五）随行就市

随行就市的商品，挂牌方可对价格进行维护，同时货款以随行就市的价格*当批实际交收数量为准。

三、规则发布

- （一）本挂牌交易规则未尽事宜，以实际交易为准。
- （二）本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



辽宁北粮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

二零一八年五月